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四川省财政厅 文件

川发改价格〔2019〕175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我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收费标准的通知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川委发〔2018〕30号），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经营成本，结合我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实际，决定降低我省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客运索道等部分特种设备相关检验检测收费标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省经核准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对特种设备进行法

定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时，应执行本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本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安全技术规范等规定的强制性检验项目。

二、本通知规定实施收费的检验，是指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监督检验是指经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核准的检验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过程进行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是指经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检验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的检验。

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应当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进行安全性能检验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应当客观、公正、及时地出具检验、检测报告，并对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负责。不按国家规定的检验检测规程和安全技术规范检验检测的，以及不出具检验检测项目报告书的，不得向受检单位收取检验检测费。受检单位应按国家规定的检验检测规程，在受检前和受检过程中做好准备和辅助工作。

四、按照事业单位性质管理的检验检测机构收取的法定检验检测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全额缴入同级财政国库，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收费单位应使用省级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财政票据。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行业管理，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应在政府门户网站和要求执收单位在收费场所显著位置对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收费主体、收费范围等内容进行公示，自觉接受发改、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检验检测机构应按国家规定的检验规程和安全技术规范实施检验检测，严格按照规定收费，不得擅自增加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或缩短检验周期、少检项目变相提高收费标准以及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五、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通过一定的市场行为（包括招投标、比选、竞争性谈判、询价等）获得的检验检测业务，检验检测费用按照双方签署的合同执行，实行依法纳税，使用税务发票。收费收入按照国家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纳入单位财务收支统一核算和管理。

六、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期五年。期间国家和省有新规定，从其规定。《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核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4〕80号）即行废止。

- 附件：
1. 起重机械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2. 游乐设施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3. 客运索道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4. 电梯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5. 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6. 压力管道、罐车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7.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8. 无损检测、理化检测、应力测试收费标准



附件 1

起重机械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一、起重机械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设备类型		收 费 标 准	备 注
电动单梁起重机		300 元/台	
双梁桥、 门 式 起 重 机	Q≤20t	400 元/台	
	Q>20t	500 元/台	每增加 10 t 加收 50 元。
塔式起 重 机	起重力矩 (t.m) ≤25	500 元/台	
	≤40	550 元/台	
	≤60	600 元/台	
	≤80	650 元/台	
	>80	700 元/台	
流动式 起重机	Q <16t	400 元/台	
	Q≥16t	500 元/台	每增加 10t 加收 50 元。
铁路起重机		500 元/台	
门座式 起重机	Q <10t	500 元/台	
	Q≥10t	600 元/台	每增加 10t 加收 50 元。
升降机		400 元/台	
升降作业平台		200 元/台	
缆索起重机		300 元/台	
桅杆起重机		200 元/台	
旋臂式起重机		150 元/台	
各型电动葫芦		120 元/台	
各型叉车		150 元/台	
其他轻小型起重设备		100 元/台	
机械式停车设备		60 元/车位	
超大型起重机械		按设备合同价 0.2%计收	

二、起重机械监督检验，按定期检验收费标准加收 80%。

附件2

游乐设施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一、游乐设施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产品名称		收费标准	备注
碰碰车类		100 元/台	
电池车类		80 元/台	
水上游乐设施		130 元/台	
赛车类		150 元/台	
小火车类	10 人以内 (含 10 人)	140 元/台	
	11 人至 30 人(含 30 人)	160 元/台	
	30 人以上	180 元/台	
转马类		500 元/台	
自控飞机类		510 元/台	
陀螺类		700 元/台	
飞行塔类		650 元/台	
架空游览车类		700 元/台	
观览车类		1200 元/台	
滑行车类		1200 元/台	
观光车类	内燃观光车	350 元/台	
	蓄电池观光车	200 元/台	

二、游乐设施监督检验，按定期检验收费标准加收 20%。

附件3

客运索道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设备类型	收费标准	备注
单线固定抱索器 连续循环式	4880 元/条	800 米以上的索道按 每增加 100 米加收 3%，不 足 100 米的不加收。
单线固定抱索器 脉动、间隙、往复式	5040 元/条	

附件 4

电梯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一、电梯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设备类型	收 费 标 准 (基 数)	备 注
乘客及载货电梯	495 元/台	5 层 (含 5 层) 站以下, 495 元/台; 5 层 (不含 5 层) 站以上, 以 5 层站收费标准为基数, 每 增加一层, 加收基数的 10%。
病床电梯	450 元/台	5 层 (含 5 层) 站以下, 450 元/台; 5 层 (不含 5 层) 站以上, 以 5 层站收费标准为基数, 每 增加一层, 加收基数的 10%。
自动扶梯	360 元/台	
自动人行道	360 元/台	
杂物等其他电梯	360 元/台	

二、电梯监督检验, 按定期检验收费标准加收 50%。

三、电梯定期检验进行载荷试验时, 按定期检验标准加收 30%。

附件 5

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一、锅炉、压力容器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在用锅炉	蒸发量 (吨/时)	产品价格%	按不高于本体价格计。
	≤ 2	0.64	
	≤ 6	0.48	
	≤ 10	0.24	
	> 10	0.16	
在用压力容器 (含氧舱)	使用年限	产品价格%	
	5 年内	0.64	按购价计。
	5 年以上	0.88	按购价计。
	婴儿医用氧舱	240 元/台	

二、锅炉、压力容器监督检验 (产品) 收费标准:

项目	收费标准		备 注
	蒸发量 (吨/时)	产品价格%	
工业锅炉	≤ 2	1.0	按产品出厂价计。
	≤ 6	0.9	
	≤ 10	0.8	
	> 10	0.7	
电站锅炉	≤ 130	0.5	按本体出厂价格计。
	≤ 410	0.4	
	≤ 1000	0.2	
	≤ 2000	0.18	
	> 2000	0.16	
	部件	0.8	按产品出厂价计。
压力容器	类别	产品价格%	
	一类	1.0	按产品出厂价计。
	二类	0.9	
	三类	0.8	
	储气井	2.5	按制造价格
气瓶		0.8	按产品销售价格计。

三、锅炉、压力容器监督检验（安装、修理、改造）收费标准：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 注
	蒸发量（吨/时）	安装（修理、改造）费%	
散装锅炉安装监督检验费	≤ 10	3.0	
	≤ 20	2.0	
	> 20	1.0	
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重大修理改造监督检验费		2.5	修理、改造费包含材料费。
大型压力容器现场组焊监督检验费		2.5	安装费包含材料费。
整装锅炉安装监督检验费		4.0	安装费包含材料费。
CNG 气瓶	55 元/只		

备注：分片组焊的材料费包括所有金属材料和焊接材料的费用；分段组焊的材料费为只计入相邻组焊筒节的材料费和焊接材料费；修理改造的材料费只对参与修理改造的筒节所产生的材料进行计费。

四、电站锅炉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容量 收费标准（元） 项目		Q<50	50≤Q<150	150≤Q<300	300≤Q≤350	350<Q≤660	Q > 660
安装监督检验		2400Q	1920Q	1680Q	1600Q	1360Q	840Q
定期检验	外部检验	4000+50Q	6400+50Q	8000+50Q	8000+100Q	56Q	56Q
	内部检验	11200+380Q	32000+550Q	37600+800Q	56000+800Q	680Q	680Q
	水压试验	1280+45Q	3680+65Q	4480+95Q	6880+95Q	80Q	80Q

五、锅炉水(介)质处理系统(单项)监督检验收费标准:

项 目		收 费 标 准	备 注
水质化验	水质指标分析	20 元 / 项.次	锅炉水(介)质处理现场化验, 按该标准的 1.5 倍计收, 用户送样化验按该标准的 90 % 计收。
	水垢分析	60 元 / 项.次	
	树脂交换容量分析	90 元 / 项.次	
	树脂中毒原因鉴定	70 元 / 项.次	
	树脂中毒复苏 (不包括药品费)	350 元 / 项.次	
有机热载体化验	闪点 (闭口)	250 元/项	
	运动粘度	300 元/项	
	残炭	300 元/项	
	酸值	300 元/项	
	密度	200 元/项	
	5%低沸物的温度	200 元/项	
	水份	250 元/项	
	水溶性酸碱	100 元/项	
	注: 在用有机热载体检测项目为: 闪点 (闭口), 运动黏度, 残炭, 酸值, 水分, 5%低沸物的温度。未使用有机热载体检测项目为: 运动黏度, 残炭, 酸值, 水溶性酸碱, 密度。		
水处理设备调试	φ≤700	200 元/台	
	Φ>700	400 元/台	
化学清洗监督检验		按化学清洗费用的 6%计收	
水处理系统安装监督检验		400 元/台	
停炉水处理检验		600 元/台	
运行水处理监督检验		400 元/台	

六、锅炉、压力容器定期检验是指内外部宏观检验或运行状态下的外部检验。定期检验费包括资料审查、宏观检验、壁厚测定、安全附件检验和检验结果评价等相关内容计费。

七、进口锅炉、压力容器到岸检验收费标准按照锅炉、压力容器定期检验收费标准执行, 计费基数按照国内同类型产品售价核算。

八、定期检验的锅炉、压力容器, 其检验部位高度超过 3 米的, 加收 30 % 检验费; 检验部位高度超过 7 米的, 加收 50 % 检验费。在高温、粉尘环境中实施的检验, 加收 30% 检验费。对盛装有毒、易燃、易爆等有害介质的压力容器实施检验时, 加收 30% 检验费。以上几种情况同时存在时, 择一加收。

九、对来料加工的锅炉压力容器部件, 其监督检验计价基数含材料费。

附件 6

压力管道、罐车检验检测收费标准及有关规定

一、压力管道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 注
压力管道安装监督检验		1.0	按工程造价%计(不含土石方)。
压力管道元件产品监督检验		1.3	按产品出厂价%计。
工业压力管道定期检验	管道直径		
	$\Phi \leq 80$	320 元/条	超过 100 米, 每增加 1 米加收 6 元。
	$\Phi \leq 300$	400 元/条	
	$\Phi \leq 600$	560 元/条	
	$\Phi > 600$	640 元/条	

二、罐车定期检验检测收费标准: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 注
汽车罐车年度在用检验		4000 元/台	罐车超过 25m ³ 时, 每增加 5m ³ , 检验费加收 10%。
汽车罐车全面在用检验	二氧化碳罐车	10000 元/台	
	低温绝热罐车	6000 元/台	
	其他液化气体罐车	8000 元/台	
火车罐车年度在用检验		8000 元/台	
火车罐车全面在用检验		15000 元/台	

三、压力管道的耐压试验或气密性试验, 按检验费的 50%计收。

四、定期检验的压力管道, 其检验部位高度超过 3 米的, 加收 30% 检验费, 检验部位高度超过 7 米的, 加收 50% 检验费。在高温、粉尘环境中实施的检验, 加收 30% 检验费。对盛装有毒、易燃、易爆等有害介质的压力容器实施检验时, 加收 30% 检验费。以上几种情况同时存在时, 择一加收。

五、压力管道安装监督检验, 包括公用管道, 长输管道和工业管道的安装监督检验。

六、定期检验费包括资料审查、宏观检验、壁厚测定、安全附件检验和检验结果评价等相关内容计费。

附件7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项 目	收 费 标 准	备 注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	150 元/辆	个别检验程序复杂的特殊专用机动车辆，检验费标准需突破 150 元/辆的，另行报批。检验不合格者，限期整改后进行复检，按规定收费标准的 30%收取。

附件 8

无损检测、理化检测、应力测试收费标准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射线检测	X 射线	80 元/片	用 X 射线检测时, 若透照厚度大于 20mm, 每增加 5mm, 每张片加收 10 元; 缺陷自身高度测定, 每处缺陷收费 300 元。
	r 射线	100 元/片	
超声波检测	钢板	90 元/平方米	(1) 探测件厚度小于 12mm 时, 加收 20%。
	复合钢板	110 元/平方米	(2) 双面扫查检测时, 加倍收费。
	锻件	130 元/平方米	(3) 有色金属工件, 奥氏体钢锻件高压螺栓加收 100%; 孔槽较多的锻件, 加收 50%; 角焊缝加收 30%。
	焊缝	70 元/米	(4) 不锈钢堆焊层, 按复合钢板收费标准加收 50%。
	TOFD 检测	320 元/米	(5) 缺陷自身高度测定, 每处缺陷收费 300 元。
磁粉检测	焊缝	60 元/米	(6) 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 每条焊缝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锻件	100 元/平方米	(1) 用油做悬浮剂或用荧光磁粉时加收 50%。用其它非黑色磁粉时, 加收 20%。
	钢板	100 元/平方米	(2) 管道焊缝加收 50%。
	CNG 气瓶	100 元/只	(3) 螺栓检测加收 50%。
	杆状件	30 元/根	(4) 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 每条焊缝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非索道用钢丝绳 磁力探伤	2 元/米	
渗透检测	焊缝	80 元/米	(1) 水洗法减收 50%。荧光法加收 50%。
	面状检测	130 元/平方米	(2) 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 每条焊缝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电磁检测		60 元/米	检测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项 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声发射检测			500 元/三个探头	每增加一对探头，加收 50%。
热像/红外检测			500 元/米	检测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内窥镜检测			200 元/米	(1) 若需拍片，每片收 50 元。 (2) 检测长度不足 1 米按 1 米计。
硬度检测			10 元/点	
机械性能试验收费标准	拉伸、弯曲		90 元/件	不含试样加工费
	冲击	常温	70 元/件	
		时效	150 元/件	
		低温	120 元/件	
	压扁、扩口		70 元/件	
金属材料元素分析	常规常量元素		100 元/样	
	微量元素		200 元/样	
	取样		100 元/样	
金相分析	金相	实验室	500 元/点	(1) 金相分析包括磨样、抛光、侵蚀、两份报告（包括照片）。 (2) 制样包括分割、镶嵌。
		现场	700 元/点	
	复膜		100 元/点	
	制样		100 元/样	
其它理化项目	光谱定量分析		20 元/元素	
	铁素体含量		20 元/点	
	缺陷照相		50 元/张	
应力测试	应变片	纸基	30 元/点	
		胶基	50 元/点	
	应变花	纸基	60 元/点	
		胶基	90 元/点	

备注：

凡超出附件 5、附件 6 第六条规定但国家《检验规程》要求的其他检验内容，告知受检企业后，按本附件实施收费。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9日印发

